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1. 除於賬目中其他環節所述之交易外，本公司及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向其若干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授出若干財務資財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規定在賬目中披露。有關詳情如下：
 - (i) 於結算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南超市發展有限公司（「廣南超市」）向本公司擁有55%股權的附屬公司廣東廣南天美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若干墊款合共人民幣49,000,000元仍未償還。該等墊款乃無抵押，按年息率介乎11.5厘至12厘計息及須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兩年內償還。
 - (ii)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廣南(KK)超級市場有限公司（「借款人」）簽訂貸款協議，借款人為本公司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並無關連人士為借款人之股東（惟僅由於持有借款人之重大股本而成為關連人士之人士除外）。該筆為數41,000,000港元之貸款乃本公司於結算日後提供予借款人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並以借款人之業務、物業及資產之第一浮動押記作為抵押，須於三年內償還，及按港幣最優惠利率計算利息。
 - (iii) 於結算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南鮮活食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擁有70%股權的附屬公司廣南(KK)超級市場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若干墊款合共23,500,000港幣仍未償還。該筆墊款乃無抵押，按香港港元最優惠利率另加年息率1厘或年息率8厘計息及須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一年內償還。
 - (iv) 於結算日，本公司向其擁有70%股權的附屬公司廣南(KK)超級市場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若干墊款合共港幣104,600,000元仍未償還。該等墊款乃無抵押及免息，惟不包括若干貸款港幣49,100,000元乃無抵押及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年息率11.5厘計息及須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一年內償還。
 - (v) 全資附屬公司廣南超市向聯營公司廣州市廣南一南大超級市場有限公司的另一名股東廣州市南方大廈有限公司提供50%背對背擔保，該項擔保關於聯營公司向廣州市財政技改資金管理局取得的總金額人民幣5,000,000元的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款，由一九九六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為期一年，並按月息率0.765厘計息。於結算日，該筆貸款仍未償還。由於該聯營公司已停止營業，故本集團為該項擔保作出為數人民幣2,500,000元的相應撥備。

- (vi) 於結算日，本公司在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給予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的銀行信貸額2,800,000美元的擔保，以供其經營及擴展項目之用。
2.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業主」），就出租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48號粵海投資大廈16樓A及B辦公室訂立一項協議，該協議的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佈中刊載。於結算日後，上述協議由本公司及業主以另一協議終止。粵海投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3.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粵海啤酒」）就轉讓若干物件及設備訂立一項協議。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重組後，粵海啤酒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結算日後，上述協議由本公司及粵海啤酒以另一份協議終止。
4. 根據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於本年度刊發日期由本集團提供財政資助的兩間聯營公司的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如上文1(v)及1(vi)及賬目附註27所述），及本集團這些聯營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佔權益現呈列如下：

	備考合併 資產負債表 港幣千元	本集團 的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長期資產	360,326	144,226
流動資產	306,899	122,938
流動負債	(320,300)	(131,150)
長期負債	(75,163)	(30,070)
	<u>271,762</u>	<u>105,944</u>
淨資產		